

陕西省财政厅

公告

2024 年第 3 号

陕西省财政厅关于 2023 年度 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情况的公告

2023 年，陕西省财政厅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，根据《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财政部门开展 2023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财监〔2023〕5 号）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会同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

会、陕西省资产评估协会联合组织开展 2023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方面

省财政厅与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合检查会计师事务所 52 家，含超胜任能力行为整治 5 家。除根据“双随机”原则抽取检查对象外，将 5 年以来未接受过检查的、被投诉举报或行业反映强烈的，高龄注册会计师所在比例较大的，以及注册会计师行业“四类”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移送的会计师事务所也列入检查范围。检查重点关注会计师事务所存在的风险评估和内控测试流于形式、未保持应有的职业怀疑态度、未执行必要的审计程序、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、发表不恰当的审计意见、未按规定编制和保存审计工作底稿等问题。

（二）资产评估机构方面

省财政厅联合省资产评估协会对 36 家资产评估机构开展执业质量重点检查。除根据“双随机”原则抽取检查对象外，将 2022 年受到投诉举报的资产评估机构也列入检查范围。检查重点关注资产评估机构内部治理、专业胜任能力、风险防范机制、质量控制体系、及项目质量等情况，聚焦具有重大影响的资产评估项目，重点查处关键评估程序未执行到位、滥用资产评估方法、出具重大遗漏或虚假评估报告等严重违法违规问题。

（三）会计信息质量方面

省财政厅对省乡村振兴局、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4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。重点关注单位行政事业单位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执行情况，以及“三公”经费、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相关问题，重点检查会计核算、会计基础工作、单位内部控制、财务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等方面内容。

二、检查问题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方面

通过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发现，目前我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总体水平逐步提高，但部分会计师事务所仍存在股东（合伙人）机制不健全、质量控制体系不完善、一体化管理不到位、独立性保持不足、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、获取审计证据不充分、审计报告未赋验证码、会计基础工作不扎实、自查自纠工作流于形式等问题。

（二）资产评估机构方面

从对资产评估机构的检查结果来看，各资产评估机构均按规定建立了相应的质量控制制度，内部治理在逐步规范，执业质量不断提升，风险意识逐步增强，但还存在机构内部治理机制不完善、质量控制体系不健全、专业胜任能力不足、评估报告质量不高、复核制度流于形式等问题。

（三）会计信息质量方面

从对省级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情况来看，相关单位能够较好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，但在

还存在会计基础薄弱、会计核算不准确、资产管理不规范、财务审核程序执行不到位、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。

三、处理处罚情况

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省财政厅依法依规进行行政处理处罚，共计处罚 24 家单位及个人，其中：会计师事务所 3 家，资产评估机构 4 家，注册会计师 6 人，资产评估师 11 人，罚没款合计 359.87 万元。此外，向 10 家会计师事务所、22 家资产评估机构、4 家行政事业单位下达整改通知；向 8 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财政监管关注函。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方面

此次行政处罚会计师事务所 3 家，其中警告 3 家（含吊销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 1 家），罚没款合计 250.78 万元；行政处罚注册会计师 6 人，其中吊销注册会计师证书 2 人、警告 3 人、暂停执业 1 人。此外，对 8 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财政监管关注函，对 10 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，对上述 18 家事务所的 36 名相关责任人员进行约谈；向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移送 3 家会计师事务所、3 名注册会计师，由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予以行业自律惩戒。

（二）资产评估机构方面

此次行政处罚资产评估机构 4 家，其中警告 4 家（含责令停业 1 家），罚没款合计 107.2 万元；行政处罚资产评估师 11 人，其中警告 11 人（含责令停止从业 2 人）、没收违法所得合计 1.89 万

元。此外，对 22 家资产评估机构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；由省资产评估协会对 6 家资产评估机构、12 名资产评估师予以行业自律惩戒。

下一步，陕西省财政厅将深入贯彻落实《意见》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，充分发挥财会监督主责作用，坚持提升执业质量这条主线，着力打击财务造假、会计信息失真、中介机构“看门人”职责失守等突出问题，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，规范财经秩序，切实提升财会监督工作成效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